

合作金庫人壽

合利超旺

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01



躉繳或繳費2年即擁有終身保障，且有機會享增值回饋分享金。

02



額外提供特定意外身故保障^(註)，出外旅遊更安心。

(註)保險年齡到達16歲起。

03



提供增加基本保險金額選擇權，可依人生各階段需求增加保障。

04



指定保險金可選擇分期定期給付，守護心愛家人不中斷。

05



生命末期提前給付，實現生前夢想。

商品名稱：合作金庫人壽合利超旺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祝壽保險金、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增值回饋分享金、生命末期提前給付保險金

備查文號：民國114年09月01日 合壽字第1140004034號

因本商品各項保險金給付成本之計算已考慮死亡脫退因素，故給付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時，其他未給付部分無解約金。

本商品無提供被保險人保險年齡到達16歲前之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

本保險有提供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及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分期定期給付。

合作金庫人壽資訊公開說明文件已登載於公司網站 (<https://my tcb-life.com.tw>)，並於合作金庫人壽營業處所 (104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87號5樓) 提供電腦設備供公開查閱下載。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

(合利超旺)第1頁/共6頁

Control No : CD02-11501-01008

115.01版 [廣告]



土地銀行

LAND
BANK


範例說明
情境一


40歲何先生欲投保「合作金庫人壽合利超旺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基本保險金額為新臺幣(以下同)925,904元，繳費2年期，表定年繳保險費為515,358元，首期及續期保險費採自動轉帳方式繳費享1.0%保費折扣及高保費折扣2.0%，共計享有3.0%折扣後實繳年繳保險費為500,000元，相關範例數值如下：

假設投保後未來每年宣告利率為**2.75%**不變情況下，每年之增值回饋分享金(非保證給付)選擇方式皆為以繳清保險方式增加保險金額。

(幣別／單位：新臺幣／元)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累積實繳保險費	基本保險金額		增值回饋分享金			合計		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A)	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B)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C)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D)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A)+(C)	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B)+(D)	
1	40	500,000	689,150	323,048	7,238	12,056	7,535	701,206	330,583	279,943
2	41		1,362,190	778,407	23,567	34,674	24,767	1,396,864	803,174	284,841
3	42		1,374,782	972,199	40,181	59,662	42,616	1,434,444	1,014,815	289,826
4	43		1,387,467	981,088	57,086	85,547	61,105	1,473,014	1,042,193	294,897
5	44		1,400,152	990,069	74,288	112,333	80,238	1,512,485	1,070,307	300,058
6	45		1,412,744	999,050	91,790	140,059	100,042	1,552,803	1,099,092	305,308
7	46		1,425,429	1,018,124	109,598	168,720	120,514	1,594,149	1,138,638	310,651
8	47	1,000,000	1,438,022	1,027,198	127,718	198,366	141,690	1,636,388	1,168,888	316,087
9	48		1,450,614	1,036,179	146,155	228,987	163,562	1,679,601	1,199,741	321,618
10	49		1,463,206	1,045,160	164,916	260,620	186,157	1,723,826	1,231,317	327,246
20	59		1,370,801	1,142,380	371,562	550,120	458,433	1,920,921	1,600,813	389,240
30	69		1,371,634	1,246,915	617,350	914,524	831,385	2,286,158	2,078,300	462,976
40	79		1,394,689	1,367,375	909,707	1,370,324	1,343,455	2,765,013	2,710,830	550,683
50	89		1,518,575	1,488,761	1,257,448	2,062,288	2,021,851	3,580,863	3,510,612	655,006
60	99		1,640,702	1,640,702	1,671,070	2,961,136	2,961,136	4,601,838	4,601,838	779,092
70	109		1,803,383	0	2,163,053	4,212,978	0	6,016,361	0	926,687

給付祝壽保險金6,016,361**元**

註1：本範例宣告利率假設**僅作為試算參考**，且本範例各相關數值係假設各年度之宣告利率維持不變且無其他保單變更所試算得出，本範例各相關數值**僅供參考**，並非保證；**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合作金庫人壽定期宣告而改變，宣告利率之下限亦可能因市場利率偏低，而導致無最低保證**，未來應以實際辦理時計算金額為準，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詳保單條款。

註2：上表各項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之年度末相關數值，係已包含次一保單週年日始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各項實際給付金額須以計算當時之實際累計增加保險金額為準。

註3：上表所列保單年度末之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係為領取祝壽保險金後之數額。

註4：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數值，係已包含次一保單週年日始生效之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範例說明
情境二

40歲何先生欲投保「合作金庫人壽合利超旺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 定期給付型」，基本保險金額為新臺幣(以下同)917,221元，表定臺繳保險費為1,020,408元，享高保費折扣2.0%後，實繳保險費為1,000,000元，相關範例數值如下：



假設投保後未來每年宣告利率為**2.75%**不變情況下，每年之增值回饋分享金(非保證給付)選擇方式皆為以繳清保險方式增加保險金額。

(幣別／單位：新臺幣／元)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累積實繳保險費	基本保險金額		增值回饋分享金			合計		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A)	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B)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C)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D)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A)+(C)	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B)+(D)	
1	40		1,527,907	716,258	16,051	26,738	16,711	1,554,645	732,969	279,982
2	41		1,349,416	771,108	32,382	47,642	34,030	1,397,058	805,138	284,881
3	42		1,361,890	963,082	48,998	72,754	51,967	1,434,644	1,015,049	289,866
4	43		1,374,456	971,887	65,906	98,764	70,546	1,473,220	1,042,433	294,938
5	44		1,387,022	980,784	83,111	125,675	89,768	1,512,697	1,070,552	300,100
6	45		1,399,496	989,681	100,615	153,524	109,660	1,553,020	1,099,341	305,351
7	46		1,412,062	1,008,576	118,425	182,308	130,220	1,594,370	1,138,796	310,694
8	47	1,000,000	1,424,536	1,017,565	136,547	212,079	151,485	1,636,615	1,169,050	316,130
9	48		1,437,010	1,026,462	154,986	242,823	173,445	1,679,833	1,199,907	321,662
10	49		1,449,484	1,035,359	173,749	274,579	196,128	1,724,063	1,231,487	327,291
20	59		1,357,946	1,131,667	380,421	563,236	469,363	1,921,182	1,601,030	389,293
30	69		1,358,771	1,235,222	626,244	927,699	843,363	2,286,470	2,078,585	463,040
40	79		1,381,610	1,354,552	918,642	1,383,784	1,356,651	2,765,394	2,711,203	550,759
50	89		1,504,334	1,474,800	1,266,433	2,077,024	2,036,298	3,581,358	3,511,098	655,096
60	99		1,625,316	1,625,316	1,680,115	2,977,164	2,977,164	4,602,480	4,602,480	779,201
70	109		1,786,471	0	2,172,166	4,230,728	0	6,017,199	0	926,816

給付祝壽保險金6,017,199**元**

註1：本範例宣告利率假設**僅作為試算參考**，且本範例各相關數值係假設各年度之宣告利率維持不變且無其他保單變更所試算得出，本範例各相關數值**僅供參考**，並非保證；**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合作金庫人壽定期宣告而改變，宣告利率之下限亦可能因市場利率偏低，而導致無最低保證**，未來應以實際辦理時計算金額為準，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詳保單條款。

註2：上表各項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之年度末相關數值，係已包含次一保單週年日始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各項實際給付金額須以計算當時之實際累計增加保險金額為準。

註3：上表所列保單年度末之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係為領取祝壽保險金後之數額。

註4：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數值，係已包含次一保單週年日始生效之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保障內容

(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給付項目	內容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	<p>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或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三所列完全失能等級之一者並經醫院醫師診斷確定後，合作金庫人壽按其身故當時或經醫院醫師診斷確定完全失能當時，分別以「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下列三者中之最大值，再依其總和計算「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當年度保險金額」。 二、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當年度保障係數」。 三、「應繳保險費總和」。
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保險年齡到達十六歲起，以乘客身分遭受保單條款第二條約定的特定意外傷害事故，自特定意外傷害事故發生之日起一百八十日以內因特定意外傷害事故死亡者，合作金庫人壽除給付「身故保險金」外，另按身故日之基本保險金額與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二者加總之值的百分之三十給付「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
祝壽保險金	<p>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到達「保險年齡」一百一十歲之保單週年日且仍生存時，合作金庫人壽應分別按前一保單年度末之「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下列二者之較大值，再依其總和給付「祝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當年度保險金額」。 二、「應繳保險費總和」。
生命末期提前給付保險金	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繳費期滿後，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二條約定之「生命末期」狀態時，合作金庫人壽按被保險人申請提前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金額給付「生命末期提前給付保險金」，該項保險金最高金額以本契約當年度「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百分之九十及新臺幣三千萬元二者中較小者為限。

※訂立本契約時，以未滿十五足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除喪葬費用之給付外，其餘死亡給付之約定於被保險人滿十五足歲之日起發生效力；被保險人滿十五足歲前死亡者，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及「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被保險人同時有保單條款附表三所列兩項以上完全失能時，合作金庫人壽僅給付一項「完全失能保險金」。

※特定意外傷害事故係指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於搭乘陸上、水上或空中大眾交通工具期間發生之外意外傷害事故。

※合作金庫人壽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如要保人有指定分期方式給付「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改依保單條款第十八條約定辦理。



增加基本保險金額選擇權

(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增加基本保險金額選擇權	<p>本契約於有效期間內且累積有保單價值準備金時，若被保險人於承保當時係以標準體承保者，於保險年齡達六十五歲(不含)前，要保人得不具被保險人之可保性證明，依下列各款約定之保單週年日前後三十日內，向合作金庫人壽申請增加本契約之基本保險金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於本契約第五保單週年日、第十保單週年日及第十五保單週年日時，各得增加本契約生效當時基本保險金額之百分之五。 二、本契約達第五保單週年日，且於被保險人結婚後第一個保單週年日，得增加本契約生效當時基本保險金額之百分之五，以一次為限。 三、本契約達第五保單週年日，且於被保險人婚生子女出生後第一個保單週年日，得依該次婚生子女人數各增加本契約生效當時基本保險金額之百分之五，以一次為限。
-------------	---

※上述三款增加基本保險金額選擇權可分別行使，但增加後之基本保險金額不得逾本契約生效當時基本保險金額之兩倍，亦不得逾本契約最高承保金額，且每次行使所增加之基本保險金額須無條件捨去至萬元為單位。

※要保人為增加基本保險金額之申請時，須補繳已經過保單年度之保單價值準備金。



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

(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增值回饋分享金 (非保證給付)

- 「增值回饋分享金」係指本契約有效期間內，每一保單年度屆滿且被保險人仍生存時，合作金庫人壽按本契約各該年度期初當月之宣告利率減去本契約預定利率(1.00%)之差值，乘以各該年度期末壽險部分總保單價值準備金後所得之金額。宣告利率若低於本契約之預定利率，則以本契約之預定利率為準。
- 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合作金庫人壽依要保人申請投保時，所選擇之方式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		購買增額繳清保險	現金給付	儲存生息
被保險人 保險年齡	滿16歲後	第1-6保單年度		
		第7保單年度起 (三擇一)		
	未滿16歲	1.繳費期間內：增值回饋分享金將以抵繳保險費方式辦理。 2.繳費期滿後：增值回饋分享金將按各保單年度期初當月之「宣告利率」，以日單利年複利方式儲存生息至被保險人保險年齡到達十六歲的保單週年日時，並以此累積之金額，作為躉繳純保險費，計算自該保單週年日當日起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投保規則

繳費年期	躉繳/2年期													
保險期間	至保險年齡110歲													
繳費方式	1. 首期：匯款、金融機構轉帳、信用卡 2. 繼期：金融機構轉帳、信用卡													
投保年齡	躉繳：0歲~88歲 2年繳：0歲~87歲													
投保金額	1.最低保額：新臺幣4.5萬元 2.最高保額： 15足歲(不含)以下：新臺幣1,000萬元 15足歲(含)以上：新臺幣2.1億元													
高保費折扣	躉繳： 2年繳：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保費</th> <th>保險費折扣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新臺幣50萬元(含)以上</td> <td>1.0%</td> </tr> <tr> <td>新臺幣100萬元(含)以上</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保費</th> <th>保險費折扣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新臺幣25萬元(含)以上</td> <td>1.0%</td> </tr> <tr> <td>新臺幣50萬元(含)以上</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保費	保險費折扣率	新臺幣50萬元(含)以上	1.0%	新臺幣100萬元(含)以上	2.0%	保費	保險費折扣率	新臺幣25萬元(含)以上	1.0%	新臺幣50萬元(含)以上	2.0%
保費	保險費折扣率													
新臺幣50萬元(含)以上	1.0%													
新臺幣100萬元(含)以上	2.0%													
保費	保險費折扣率													
新臺幣25萬元(含)以上	1.0%													
新臺幣50萬元(含)以上	2.0%													
自動轉帳折扣 (僅2年繳適用)	1.首/續期指定金融機構帳戶自動轉帳者，享有保險費折扣1.0%。 2.新契約首期應繳保險費全額以匯款方式繳交且續期繳費方式採指定金融機構帳戶自動轉帳，並於新契約受理時一併檢附轉帳授權申請暨約定書者，享有首期保險費折扣1.0%。													

※其他未規範事宜，依合作金庫人壽現行各項投保規則辦理。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專案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均詳列於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如有疑義請洽詢銷售人員以詳細說明。
- 本商品經合作金庫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合作金庫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消費者於購買本保險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保險商品(躉繳)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7.899%，最低4.082%；本保險商品(2年繳)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7.555%，最低3.326%；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查閱合作金庫人壽網址<https://my tcb-life.com.tw>或洽免費客戶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33-133、電子信箱(email)：tw_service@tcb-life.com.tw、您的業務員或親至合作金庫人壽（地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87號5樓）查詢，以保障您的權益。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參考合作金庫人壽網站實質課稅原則專區。
- 本保險商品為利率變動型商品，其增值回饋分享金依宣告利率變動，本保險商品之宣告利率將隨經濟環境波動，除契約另有約定外，合作金庫人壽不負最低宣告利率保證之責。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本契約於訂立契約前須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 本商品為複利增額型壽險商品，其保單借款利率屬短期利率且具變動性，通常高於保單預定利率，保戶辦理保單借款必須支付高於按保單預定利率計算之利息，中途解約亦可能有損失或無法獲得複利增值。
- 要保人投保時，招攬人員應主動出示其具備主管機關規定銷售資格之證件，並告知其授權範圍及詳細解說保險商品之內容；招攬人員如未主動出示告知，要保人應要求其出示並詳細告知。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合作金庫人壽保留最終核保通過與否之權利。
- 稅法相關規定或解釋之改變與實質課稅原則認定，可能影響本險所涉稅賦(如遺產稅)課徵。
- 為充分了解客戶，高齡客戶(65歲以上之要保人、被保險人、繳交保險費之人)投保本商品者需填寫高齡投保評估量表，若評估結果顯示其欠缺辨識不利投保權益之能力或保險商品不適合，合作金庫人壽不予承保。
- 本廣告**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客戶投保前應詳細閱讀保單條款內容。
- 本廣告係由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規劃印製，並同意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本保險專案係由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規劃、提供及承保，登錄於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具備人身保險業務員資格之行員招攬、推介，並提供相關業務之代收服務。
- 本商品及簡介由合作金庫人壽發行與製作，並負擔基於保險契約所生之權利義務，透過「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行銷通路並代理其保險商品，惟承保與否及保險給付之責任由合作金庫人壽負責。
- 臺灣土地銀行保險代理部客戶服務及申訴電話(02)2348-4100。

不分紅人壽保險單資訊揭露：

本商品各保單年度末之解約金及生存金與加計利息之應繳保險費累積值之比例關係如下：

$$\frac{CV_m + \sum End_t (1+i)^{m-t}}{\sum GP_t (1+i)^{m-t+1}}$$

i：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臺灣銀行、第一銀行與合作金庫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利率之平均值。(本年度所用數值為1.75%)。

CV_m：第m保單年度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年末解約金。

GP_t：第t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End_t：第t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但無生存保險金之給付者，其值為0。

m：應揭露之年期 m=1~5、10、15、20。

範例：%

繳費 期間	性別	年齡	保單年度								
			1	2	3	4	5	10	15	20	
躉繳	男性	5	68.6	72.7	89.2	88.6	87.9	85.5	82.3	79.1	
		35	69.0	73.0	89.7	88.9	88.2	85.5	81.9	78.6	
		65	68.7	72.6	89.1	88.3	87.5	84.9	81.5	78.1	
2年 繳	女性	5	68.6	72.6	89.2	88.5	87.9	85.5	82.3	79.3	
		35	69.0	73.0	89.7	89.0	88.3	85.8	82.5	79.4	
		65	68.7	72.7	89.2	88.5	87.8	85.3	82.0	78.7	
2年 繳	男性	5	61.3	73.2	89.9	89.2	88.5	86.1	82.9	79.7	
		35	61.7	73.6	90.4	89.7	88.9	86.2	82.6	79.2	
		65	60.7	73.2	89.8	89.0	88.2	85.6	82.2	78.7	
2年 繳	女性	5	61.3	73.2	89.9	89.2	88.5	86.2	83.0	79.9	
		35	61.7	73.6	90.4	89.7	89.0	86.5	83.2	80.0	
		65	61.0	73.3	89.9	89.2	88.5	85.9	82.6	79.3	

※本試算表**僅供參考**，實際數值依利率而變動。

※依據上表所示，提早解約將不利於保戶。

合庫金控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BNP Paribas Cardif TCB Life Insurance Co., Ltd.) 係由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及法商法國巴黎保險控股公司持股49%，共同合資成立。結合銀行通路厚實之客戶基礎，與法商法國巴黎保險關於銀行保險業務之專業知識與國際多元經驗，共同拓展銀行保險業務，經營各項人身保險業務，提供客戶完善良好之保險商品，包含人壽、年金、傷害及健康保險，並著重資產累積及退休之資產配置，以專業、誠信及創新精神給予客戶最佳服務及保障，使客戶擁有完善保險規劃，保障優質人生。

公司名稱：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104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87號5樓，電話：(02)2772-6772

合作金庫人壽網址：<https://my tcb-life.com.tw>

免費客戶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33-133**